

簽

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活字第 216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挪亞方舟啟示錄

本校於本年度獲政府撥款與香港明愛合辦「區本計劃-課後學習支援計劃」，是項計劃將於 7 月 17 日舉行暑期活動[挪亞方舟啟示錄]，讓同學能從遊樂中學習不同範疇的知識及培養良好的生活態度。是次活動對象為 3-6 年級區本課後學習支援計劃合資格學生，詳情如下：

- (一) 活動名稱：挪亞方舟啟示錄
- (二) 參加對象：三至六年級區本課後學習支援計劃合資格學生
- (三) 活動日期：2017 年 7 月 17 日(星期一)
- (四) 活動地點：馬灣挪亞方舟
- (五) 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上午 8 時 45 分(學校圖書館)
- (六) 解散時間及地點：約下午 4 時正(學校地下大堂)
- (七) 費用：全免 (包括午餐)
- (八) 交通安排：旅遊巴士
- (九) 負責老師：戴健紅主任、劉智賢活動助理
- (十) 參加辦法：請填妥回條後於 6 月 27 日(星期二)或以前交回戴健紅主任。
- (十一) 參觀學生守則：1) 學生須聽從領隊老師指導，以保安全。
2) 必須穿著整齊本校夏季運動服。
3) 參觀時，不得在活動場地內喧嘩、奔跑及進食。
- (十二) 備註：
 - 如遇颱風(8 號風球或以上)或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教育局宣佈當天停課，則該日活動取消。
 - 如有查詢可與戴健紅主任聯絡(2479 6608)。

校長：_____ (邢 毅)
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

簽

回 條 挪亞方舟啟示錄

敬悉來函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()，
參加 貴校舉辦的 [挪亞方舟啟示錄]，並督促其依時返校參加活動。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二零一七年 月 日

*請將簽妥的回條於 6 月 27 日(星期二)或以前交回戴健紅主任。